

广州市海珠区农业局

2016 年度依法行政工作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现有事项及办理情况。海珠区农业局 2016 年度共有行政许可审批事项 4 项，分别是动物诊疗许可、兽药经营许可、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、种子经营许可。行政备案 1 项即执业兽医注册备案。动物诊疗许可、兽药经营许可、种子经营许可、执业兽医注册备案已进驻区政务服务中心和网上办事大厅。

2016 年度共办理行政审批、备案事项 73 件，其中动物诊疗机构许可 5 件，种子经营许可 1 件，行政备案事项 67 件。全年共收到行政许可、受理 73 件，办结事项 73 件，按时办结率 100%。

（二）落实公开公示。按照《行政许可法》要求依法落实行政公开，海珠区农业局在区政务服务中心综合窗口公开《办事指南》，具体包含了审批实施主体和部门、办事依据和程序、办理办结时限、收费依据和标准、咨询监督投诉等信息内容，编制了科学合理的申请条件和申请表格，绘制了简洁明了的流程图。并且，进一步补充完善了“办理条件”、“表格下载”、“窗口流程”等相关信息，为申请该行政许可提供了更为完善的说明。

（三）强化监督管理。海珠区农业局依法加强对行政审批工作的监督管理，要求经办人员做到依法办事、廉洁行政。2016 年

没有出现违法违规受理、审查和决定行政审批等情况，也没有出现“吃、拿、卡、要”或拖延不办等现象。

二、行政审批事项改革及实施情况

（一）领导重视。将“马上办结、网上办通”工作情况纳入年度主要工作，单位主要领导定期召开会议研究部署工作落实。

（二）推动改革。成立审批管理科，将所有行政审批、备案事项集中到该科进行审批处理。根据相关工作原则，主要领导将审批权下放到分管副局长进行审批，提高办事效率。

（三）依法实施。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实施行政服务，根据规定的审批权限、范围、程序和条件，按照行政审批标准化建设要求，优化审批流程和简化审批程序。行政审批项目均按照“受理-审核-决定-打印-办结”程序进行办理，构建高效政务服务内部体系，确保高效接收、高效审批、高效办理。

三、优化政务服务效能情况

在依法行政服务过程中，依法科学减少申请材料，让申请人在办理前咨询业务科室，尽量减少到现场提交材料次数，坚决取消无谓证明和繁琐程序，简化优化办事流程，推进网上办理和网上咨询，切实提高行政审批效率。2016年行政许可、非行政许可按时办结率 100%，以高效优质的行政服务，切实为人民群众带来方便。

四、推进机制建立情况

（一）公开公示实施主体、依据、程序、条件、期限、裁量标

准、申请材料及办法、收费标准、申请书格式文本、咨询投诉方式等信息的方式、范围等情况，向社会公开行政许可实施和结果。推进审批程序公开化，提高实施透明度。

(二) 根据市、区有关工作部署，继续完善行政审批(信息)服务平台的公告公示及查询功能，信息公示、网上投诉受理等行政审批信息管理内容纳入统一、规范、制度化管理。定期对行政审批实施情况进行评估，对发现问题及时修正。

五、创新方式情况

(一)对网上办事大厅海珠区分厅事项进行动态调整，确保“线上线下”行政许可、备案事项目录一致。

(二)规范行政许可事项实施依据、申请条件、申请材料、办理时限、受理范围等要素和细化量化裁量标准。

(三)创新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和办理模式，积极提高行政许可事项网上办理率。精简优化行政许可流程、减少办事环节、缩短办事时限。

六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(一)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行政服务，认真遵守法律法规规定的审批权限、范围、程序和条件，按行政审批标准化建设要求，优化审批流程和简化审批程序。

(二)完善各事项审批流程图、审批依据、所需材料等信息，为行政审批改革提供法律依据和操作标准，方便群众进行网上审批、网上咨询等操作，实现按时办结率 100%。

（三）积极配合区编办和政务办开展政务服务网平台建设工作，以“线上+线下”相结合的审批服务模式取代单一的线下审批模式，落实“一窗受理、网上咨询、限时办结、规范流程”的工作要求。